

# 高压新装（增容）用电业务办理须知

尊敬的电力客户：

欢迎您到国网湖南省电力有限公司办理用电业务！为了方便您办理业务，请您仔细阅读以下内容。

## 一、业务办理流程



## 二、业务办理说明及注意事项

### 1. 用电申请

请您按照申请资料清单准备相关资料。如您暂时无法提供全部资料，我们将提供“一证受理”服务，在提供有效身份证明后，我们先行受理，启动后续工作，请您在工作人员初次上门服务时将资料提供完整。

申请资料清单：

用电人有效身份证件（如身份证、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等）

用电地址物业权属证件

用电工程项目批准文件（原用电范围内的增容业务无需提供）

### 2. 供电方案答复

在受理您用电申请后，我公司将按约定时间至现场查看供电条件，在受理后10个工作日内（双电源客户20个工作日）答复供电方案。

供电方案有效期自客户签收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如您有特殊情况，需延长供电方案有效期，请您务必在有效期到期前十天向我公司提出申请，我公司将视情况为您办理供电方案延期手续。

### 3.验收装表接电

请您在收到供电方案后,自主选择有相应资质的设计和施工单位开展受电工程设计和施工。

您的受电工程竣工并自验收合格后,请您及时报验,我公司将组织验收装表接电。对于受电工程建设合格的,6个工作日内完成竣工检验,并为您送电。对竣工检验中发现的问题,请您按《客户受电工程竣工检验意见单》及时整改,整改完成后进行复验,直至验收合格。

### 4.其他事项

对于重要客户,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关于全面提升“获得电力”服务水平持续优化用电营商环境的意见》(发改能源规〔2020〕1479号)要求,我们将提供设计审查和中间检查服务。在设计完成后,请及时提交受电工程设计文件和相关资料,我们将在3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核。在电缆管沟、接地网等隐蔽工程覆盖前,请及时通知我们进行中间检查,我们将在2个工作日内完成中间检查。

您可以登录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等网站查询并选择具备相应资质的设计、施工、试验单位。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关于全面提升“获得电力”服务水平持续优化用电营商环境的意见》(发改能源规〔2020〕1479号),供电公司提供“省力、省时、省钱”三省服务,为您提供网上国网App等线上办电渠道,自动获取办电所需的电子营业执照;政府部门简化电力接入工程审批程序、压减审批时限、加快业务办理;供电企业优化供电方案就近就便接入电网,降低您的办电成本。

请您对我们的服务进行监督,您在业务办理过程中如有疑问,或者对我们的服务有建议或意见,请及时登录网上国网App或拨打国家电网有限公司95598供电服务热线进行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若您的诉求未得到及时响应,或者对我们的服务不满意,您可致电国家能源局12398能源监管热线

进行反映。



网上国网 App



网上国网 95598  
微信公众号



12398 能源监管  
热线微信公众号



12398App  
(安卓版)